

预算号□□□□-□□□□-□□□□-□□□□

支出审批单 (□预算内/□预算外)

供应商(员工): 厦门翔宇

申报时间: 2025.12.12

支出项目	支出事由		3045 望款		请选择
资金计划	约定付款时间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紧急付款
支出金额	大单: 前 拾陆万零肆仟肆元 小写: ¥ 260400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约定付款
开户行	银行账号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发票
签字人员	经办人	部长	费用归口 部门负责人	费用归口 部门预算员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7%增值税票
签字	<u>李敏</u>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%增值税票
分管副总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现金
财务审核	附单据 张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支票
总经理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电汇
财务总监	领款人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零星采购
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固定资产
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招待费
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销售费用



电子发票 (增值税专用发票)

发票号码: 25942000000048776580

开票日期: 2025年10月09日



<p>购买方信息</p> <p>名称: 湖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</p> <p>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纳税人识别号: 91430211055811476G</p>		<p>销售方信息</p> <p>名称: 厦门凯平化工有限公司</p> <p>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纳税人识别号: 9135020370545490XB</p>	
<p>项目名称</p> <p>*化学试剂助剂*聚醚多元醇</p>	<p>规格型号</p> <p>3405</p>	<p>单位</p> <p>千克(公斤)</p>	<p>数量</p> <p>26040</p>
			<p>单价</p> <p>8.8495575221239</p>
			<p>金额</p> <p>230442.48</p>
			<p>税率/征收率</p> <p>13%</p>
			<p>税额</p> <p>29957.52</p>
<p>合计</p>			<p>¥230442.48</p>
<p>价税合计 (大写)</p>			<p>(小写) ¥260400.00</p>
<p>备注</p>			

开票人: 郑菲菲

购 销 合 同

甲方：湖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（需方）

合同编号：HNGHRC20250826-2

乙方：厦门凯平化工有限公司（供方）

合同双方根据《合同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本着互惠互利、平等自愿的原则签定如下条款：

一、甲方向乙方订购如下产品：

品名	规格	数量	单价（含税13%）	金额	备注
聚醚多元醇	3405（散水槽车）	78吨	10000元/吨	780000元	
合计				780000元	
总金额（人民币）：柒拾捌万元整			注：本金额为含税金额		

二、质量要求：甲方接收货物且未在五日内向乙方提出货物质量问题的，视为货物合格，甲方不得有异议（散水槽车）；

三、交货日期：合同签订后甲方提前10天给乙方下订单，并在15天内完成整体订单下达；

四、付款方式：货到开具13%增值税发票，挂账一周内结算，对公现金转帐。若存兑结算，需是四大国有银行存兑（工、农、建、中银行）；

五、违约责任：

1、除不可抗力外，若乙方未能按时交货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，该违约金每日为逾期交货部分金额的1%。若乙方逾期20天仍未交货则视为乙方违约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并要求乙方支付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0%作为合同违约金。

2、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擅自解除合同，否则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%作为合同违约金。

3、甲方逾期付款，每逾期一天，按逾期部分金额的1%向乙方支付日违约金，超过30日仍未付款的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前述比例支付违约金，并有权解除合同。

4、违约方还应承担守约方为实现债权所发生的费用，包括律师费、诉讼费、交通费、公证费等等。

六、甲方清楚并接受以下事实：乙方根据甲方的口头电话、传真确定订单出货，双方联系地址、联系人、电话等以本合同载明为准，作为相关货物送达及文件往来的送达地址及送达人。

七、由于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（如停电、停水、机器故障、自然灾害等）引起的推迟交货，相应的交货期限顺延。

八、合同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协商解决。如发生争议，双方同意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九、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，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传真件有效，经过盖章并通过指定邮箱传递的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湖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乙方：厦门凯平化工有限公司

地址：

地址：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820号帝豪大厦2502A室

电话：

电话：0592-2967685

甲方代表：

乙方代表：陈文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2025年8月27日





工作联系函



基本信息

Of202508270013

申请人:	李晶	岗位:	
日期:	2025/08/27 11:47:41	申请人部门:	生产制造部
邮箱:	lijing@bjghrc.com	联系电话:	
标题:	凯平3405合同签订		
编码:	GZLXH-20250827-108	申请人:	李晶
组织架构:	智能气控座椅事业四部(零部件事业部)	部门:	生产制造部
职位:	采购计划员	申请类型:	申请
内容说明:	凯平3405合同签订 合同一补签德阳未送货一批, 单价9900元/吨. 合同二签订9月份需求3批, 单价10000元/吨	审批人:	曹蜜, 李开阳, 刘东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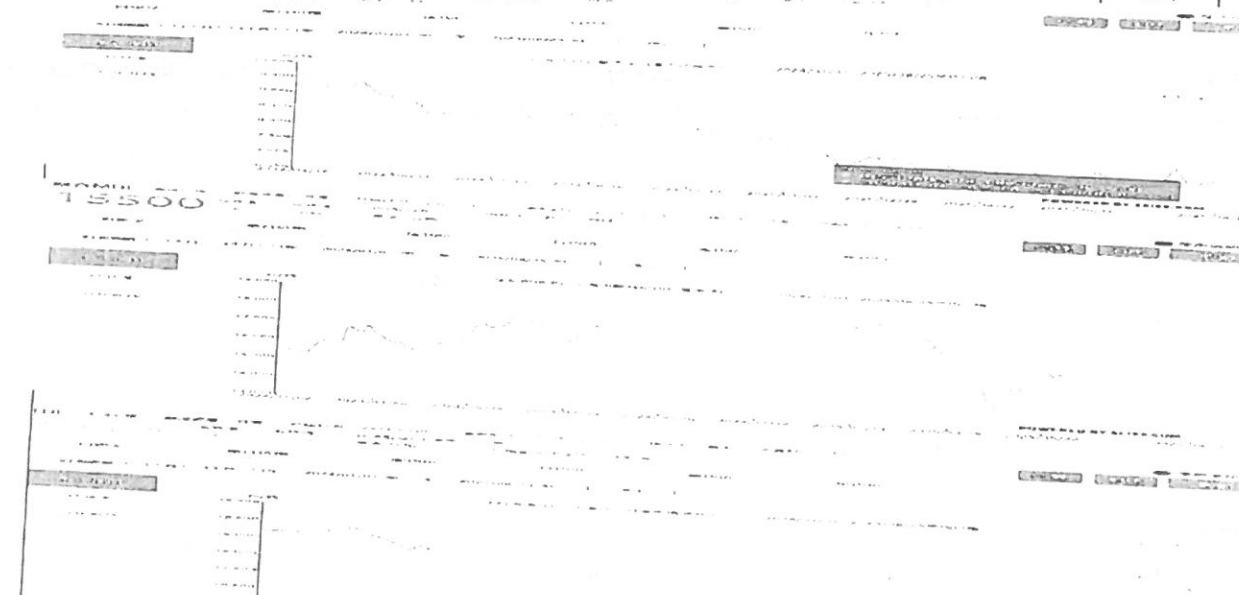
审批记录

序号	审批人	步骤	审批意见	审批结果	审批时间
1	李晶	发起		新建申请	2025/08/27 11:49:52
2	曹蜜	审批一		同意	2025/08/27 16:42:48
3	李开阳	审批二		同意	2025/08/27 16:44:48
4	刘东明	审批三		同意	2025/08/28 09:30:55

大宗物料采购价格审批表

采购工厂：湖南工厂

序号	图号/编码	物料/工装名称	单位	数量	增值税率%	8月价格	9月价格	9月集采审批价格	供应商全称	备注
						含税价格	含税价格	含税价格		
1	TFT0000083	聚脲3405	KG		13%	9.9	10	10	凯平	
2	TFT0000084	东大POP40	KG		13%	10.4	10.4	10.4	欣辰达	
3	TFT0000001	巴斯夫CW5050	KG		13%	17.20	17.2	17.2	汇同	



1	开发情况	以上物料，9月价格按照7月均价定价。
2	产品价格	以上请领导审批
3	模具价格	无
4	开发周期	无
5	年降情况	一单一议
6	结算方式	凯平和欣辰达集采结算，汇同按湖南账期结算。
7	备注	

总经理: 刘东引
 日期: _____
 采购工程师: 刘文政
 日期: 2020.8.25